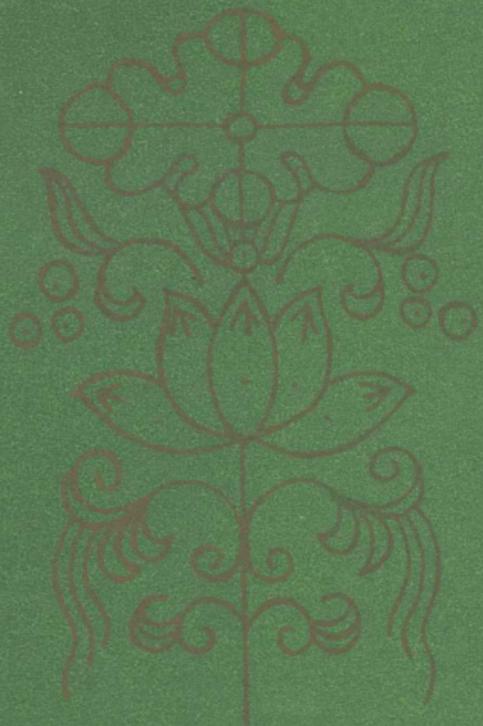


●作家语言研究丛书●

# 王蒙小说语言研究

于根元 刘一玲 著



大连出版社

1207.4  
9/  
257923

顾问：张志公

主编：周行健

# 王蒙小说语言研究

于根元 刘一玲 著



基藏

贈

江南大学



10345869

周行健

大连出版社

1989·大连

责任编辑：徐承本

封面设计：于真

**王蒙小说语言研究** 于根元  
刘一玲 著

---

大连出版社出版发行

(大连市中山区昆明街36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经销

大连印刷工业总厂印刷

字数 103,000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8.5

1989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

ISBN7-80555-043-3/I·5 定价：2.85元

## 序 言

张寿康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这是极朴素的道理。高尔基说：“文学的第一个要素是语言。”（《和青年作家谈话》，见《论写作》第3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55年版）又说：“文学的基本材料是语言——给一切印象、感情、思想等以形态的语言。文学是藉语言来雕塑描写艺术。”（《论散文》，见《高尔基文学论文集》第31页）我国的有成就的作家、文章家都认识到语言在写作上的重要性。古代谈语言推敲的文献十分丰富，不再多说（详见拙著《修辞写作丛谈·修饰文学概说》，宁夏人民出版社版）。现代作家如鲁迅、郭沫若、叶圣陶、茅盾，巴金、周立波、赵树理、艾青、何其芳、杨朔、秦牧等也都谈过语言运用要刻意求工的重要意义。老舍先生的《出口成章》就是一本总括论述语言艺术的专著。

文学评论家，如冯雪峰也曾说过：“文学作品

的语言好坏，关系着作品的生命。”（《关于创作和批评》见《新文学花丛》1980年第2期）但是更多的文学评论工作者在分析作品的时候，却极少涉及语言艺术方面。吕叔湘先生说：“我们古人讲文艺作品，很重视作家怎么运用语言，有些什么特点，举了很多例子。而我们现在讲文艺，这方面非常忽略，光讲内容，不谈语言的运用，片面性很明显。”又说：“我们好些文艺评论家，象是不懂这个道理。他们开口生活，闭口意识形态，却不讲语言。”（《语文研究新成果选粹·文学与语言的关系》，《中学语文教学》编辑部编，湖南教育出版社1986年版，第2—3页）这话是十分中肯的。这种只谈思想意义、社会意义的文艺评论有很不好的影响：一是文艺评论这样说，于是中学、大学的老师就跟着这样讲，让学生认为文学好象与语言没有关系或关系甚少，得到的是片面的知识；二是让初学写作者认识不到学习语言的重要性，从而不在语言上下功夫。写出的东西语言粗劣，毛病很多，甚至有的竟是“夜半深池，鱼跃一声”——不通的作品。

在语言学界，研究作家作品的语言艺术的工作也没有跟上，没有摆在应有的重要位置上。拿《红楼梦》来说，几十年来研究《红楼梦》语言的论文微乎其微，留给我们的财富可谓鲜矣。近

几年来才稍有起色。1982年漓江出版社出版了一本《红楼梦的语言艺术》，这本书尽管没有脱尽文学分析（指思想性、典型性等）的胎子，但毕竟有些语言的，诸如语言的性格化，俗语、比喻的运用等方面的探索，到1985年语文出版社出版的《红楼梦》语言艺术，同名的论文集，就是语言艺术的分析了。这是非常可喜的现象。谈到对现代作家语言艺术的研究，则只见吉光片羽的论述，极少有专题的论著。这种现实的情况，就要求语言工作者，特别是修辞学工作者来弥补这一缺陷，填补这项空白。

我觉得“文艺作品的语言”或“作家的语言”只不过是在语体上一种笼统的提法。如果琢磨起来，文艺作品的语言内部实在差别很大，要分为戏剧语言、小说语言、诗的语言、散文的语言等分体、分家来个别研究。拿小说语言来说，描叙的语言体裁就可以分成很多类型。有的作品的语言是口语式的，如老舍、赵树理的小说，有的作品则文言成分较多，如鲁迅和茅盾的作品。现代作品的语言或庄，或谐；或简约，或繁缛；或冷静，或炽热；或白描，或工笔；有的带抒情性，有的则富于哲理。一个认真的小说作者动笔之前，总要极为审慎地选择描叙的语言基调，定下描叙的基调之后才能写下去。文艺作品

语言研究，不仅要捕捉推敲语言之迹，而且要推寻作者选择语言基调的用心；不仅要推寻作者这种用心，而且要研究基调特点赖以表现的语言的诸方面，让人有可以抚摸的感觉。陆机《文赋》上说：“倾群言之沥液，漱六艺之芳润。”这倾注和咀嚼就包括分析、研究语言的功夫在内。我们应当有著述探讨这方面的问题。另外现代一些文章家的语言，如周建人、吴晗、邓拓、贾祖璋等的语言也应在研究者的视野之内。

因此，我非常赞成周行健同志主编《作家语言研究丛书》的工作。这部丛书是有特点的：一是分体、分家的研究，如曹禺的戏剧语言、赵树理、王蒙的小说语言，秦牧的散文语言，还有鲁迅、郭沫若、叶圣陶、茅盾、老舍、巴金、朱自清、冰心等作品的语言，都有作为专题的，细致而详尽、全面的专著；二是开拓了语言艺术研究的领域，着眼于倾注和咀嚼作家语言基调的选择，探讨锤炼语言的痕迹，概括作家在运用语言上的成就。给文学、文章的爱好者、语文学学习者和教师提供在运用语言上的范例，便于人们学习语言，掌握语言，提高语言素养。这一工作既有理论意义，也有指导语言实践的实用意义。

丛书中专著的作者都是中国修辞学会的会员，他们都研究有素，富有学术修养。相信这些

专著都能得为文的用心，窥语言之奥秘，“振叶以寻根，观澜而索源”、“弥纶群言”、“深极骨髓”（语均见《文心·序志》）。在修辞学研究的园地绽出新葩，给语言教学的领域增添精义。这部丛书，定会受到人们的重视和读者的好评，让读者得到实际的效益，读之有所得。是为序。

一九八八年四月于北京

# 目 录

王蒙和语言	( 1 )
“海边月色”与《荷塘月色》	( 11 )
淡绿的底色	( 20 )
洋溢着智慧的语言	( 30 )
词语的仿造	( 48 )
用最不严肃的形式写出最严肃的事	( 57 )
语体的翻新	( 72 )
奔腾不息的气势	( 81 )
运用十八般兵器	( 103 )
豪迈的多情	( 122 )
“触及灵魂”之类的典故	( 141 )
以变化求和谐	( 150 )
无声的语言	( 161 )
不断探索的历程	( 171 )
艺术化地设计和批评套话	( 190 )
他有待于写出更加成熟的作品	( 209 )
王蒙小说语言札记	( 232 )
研究作家作品语言也需要探索	
——后记	( 246 )
附 王蒙小说目录索引	( 257 )

# 王蒙和语言

“幽默”、“冷嘲热讽”——王蒙人言由

王蒙是中国当代成绩卓著的作家。他使用语言不怎么受清规戒律的束缚，有许多创新。他的《春之声》是这样开头的：

咣的一声，黑夜就到来了。一个昏黄的，方方的大月亮出现在对面墙上。

《春之声》“咣的一声”给中国文坛增添了生气。这“咣的一声”还震动了多少中国青年的心！他们聚在一起，争得面红耳赤：“夜怎么是咣的一声到了？”“为什么把月亮写成方方的？”他们一时还有些不解，但是他们兴奋，他们惊喜。

粉碎“四人帮”之后，1978年王蒙开始再次发表作品。1979年他的“右派”问题得到彻底平反，告别生活了十四年半的新疆，举家回到北京。此后，他的作品喷涌而出。他把展示“故国八千里”（北京到新疆）和“风云三十年”

(1949年到1979年)作为他再次创作的起点、支点和立足点。复杂了的经历、思想、感情和生活需要复杂了的形式。《布礼》、《蝴蝶》、《春之声》等都有远远大于相应篇幅的时间和空间跨度。深刻的思想，新的表现手法，机智、幽默、奔腾、潇洒相结合的语言风格，震动了中国的文坛。

也有人说王蒙“胡来的多”、“要贫嘴”，其实他是有意打破文风上板起面孔教训人的局面。他语言的创新是有一定的语文功底为基础的，是合乎规范的。他自己在《〈深的湖〉自序》里说过：

一切追求都必然和某种目标、某种准则、某种规范相联系，以为乱弹琴可以奏出诱人的曲调乃是无知或者曲解，没有目标、准则和规范的追求只能是漫不经心、茫然无措、无计可施。

## 二

王蒙出生于北京一个知识分子家庭，很小就养成了读书的习惯。他小学、中学的语文成绩都很好。1949年他离开学校开始从事青年工作，那几年全国上下为祖国语言的健康发展和人民群众语文

水平的提高做了许多工作，王蒙也非常关心语文工作。在《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里两次提到汉语拼音，虽然不怎么准确，但这篇小说使用语言的功力显然不是一般高中尚未毕业的青年能达到的。

他对语言产生浓厚的兴趣还是在新疆。他初到新疆，人生地疏，语言不通。他意识到必须学会维吾尔语，否则不但无法工作，就是憋也得憋死。他利用各种机会跟维族老乡拉话，见了个三四岁的维族小娃娃也想法儿跟他们说几句。他在《哦，穆罕默德·阿麦德》里写道：

由于我找到了一本解放初期新疆省政府行政干校编印的《维语课本》，又从北京接到父亲寄来的一本《中国语文》杂志，该期杂志上刊有语言研究所朱志宁写的一篇介绍维吾尔语概况的文章，在这两本书的帮助下，我对于语法也有了初步知识。

笔者1985年1月30日访问王蒙时提起他读过《中国语文》，他很快说出了朱志宁的姓名。朱志宁现在在民族研究所工作，王蒙对朱志宁记得如此清楚，也说明他对语文的关心，对语文工作者的尊重。王蒙勤学苦练了一年之后，就能够跟当地维族老乡正常交际了。后来他翻译了一些维文作品。他还在《淡灰色的眼珠》一书的“代序”里

写道：

我把“天天读”变成了学习维语的好机会，我认真地背诵着“老三篇”的维吾尔译文，并且背下了百条“语录”译文。一方面作学生，一方面又担任教维吾尔新文字的“先生”。有许多个早上我在这里给大队干部教授拉丁化的维吾尔新文字。

掌握了维语文以及懂得了其他一些民族语文的知识，密切了他跟当地老百姓的关系，帮助他同新疆老百姓在一起清醒地观察分析时局的变化。有人说他在新疆的十几年是在“修炼”，为今天的事业做了充分的准备。其次，他觉得懂两种语言，有了比较物，才感到里面有滋味。他对维语的兴趣非常大，《哦，穆罕默德·阿麦德》那一篇，他如果不是克制，会用三分之一篇幅专门写维语。他在许多作品中写到维语，生动有趣。例如《买买提处长轶事》里写道：

“认识周扬吗？”

“认识。”其实买买提哪里认识周扬，但维语里“认识”和“知道”常常用一个词。买买提的回答引起了误会，于是小将们惊呼道：“原来是个大作家，大坏蛋！”

他在《风筝飘带》里还好几处写到阿拉伯语，有一处是：

“什么阿达姆？”“这是我要教给您的第一个阿拉伯语词，阿达姆——人！这是一个最美的词。伊甸园里的亚当，就是阿达姆的另一种音译……”

1984年王蒙率中国电影代表团访问苏联，他在乌兹别克用维语和乌兹别克语同当地人民交谈，受到欢迎。他现在还坚持学英语，一次国际会议上他曾用英语发言。

### 三

王蒙1956年发表的《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批评了思想僵化和官僚主义，也批评了这种毛病在语言使用上的表现：说套话——没有多少实际内容，而是一种套套，不顾场合地套，一说一大套。他对套话非常敏感，“掌握”得也特别快。他在小说里设计和批评了许多套话，可以说是勾勒了1949年以来套话的演变史，《风息浪止》则集中分析了十年动乱之后套话的主要类型。他还把套话几种主要的套子戳穿给读者看，例如套子之一“同义反复”，《风息浪止》里周长胜对下级的一段指示就属于这一类：

同时，对于他的材料，还是要核实一下，该肯定八十条的，不要说成八十一条，也

不要说成七十九条。

如果说这段套话还只是围绕着“八十条”用“要”和“不要”构成简单的同义反复，那末《黄杨树根之死》里一位文艺评论家则是用“新、深、真”排列组合三联的同义反复了：

温航的作品的特点可以用三个字概括：新、深、真。就是说立意新、选材新、手法新，感情深、思想深、开掘深，人物真、环境真、细节真。能新才能深和真，能深才能真和新，能真才能新和深。新而不深不真是猎奇的江湖术士，深而不新不真是晦涩的故弄玄虚，真而不新不深是爬行的有闻必录，都不足取。而温航，从一出现，便体现着新、深、真的平衡与和谐……

王蒙还用伊方为笔名在《人民文学》1983年第8期上发表了杂文《痛苦三章》。第一章是《听同义反复万无一失的演说》，结尾评这类套话说：

谆谆教导，切切叮嘱，滔滔雄辩，恢恢气度，如大智慧，如深有意，如拗口令，如顺口溜，颠扑不破，如无一物。

王蒙反对套话和语言力求创新是相辅相成的。他反对套话，反对八股调，反对思想僵化，是他语言力求创新的重要原因。他语言的创新，又是对死板的文风的实际批评。他深入生活，深入群

众，又有一定的语文功底，因此能够深刻地分析套话又能合乎规范地创新。

#### 四

王蒙小说里不少地方写到语言知识，显示出他是相当懂行的，他对语言使用也相当敏感。例如：

“我给你找人治，保来回！这种病，大医院治不了，北京、上海，全是白费劲！我保来回！”他拍了胸脯。“保来回”，一般是卖西瓜的人爱说的口头语，意即“不甜管换”，被他用在这里了，倒是别有一种风趣。（《逍遥游》）

和领导说话的时候，她好象变成了另一个人：略带蠢笨——这样显得分外顺从；嗫嗫嚅嚅——这样显得对上敬畏；眼睛一挤一眯摩——这样显得纯洁，天真如孩提赤子。不能不佩服我们中华民族的先人，他们组词时创造了“愚忠”这个精妙绝伦的字眼儿，忠而愚，愚而忠，相得益彰，交错生辉。（《快乐的故事》）

平反——总有一天，中国人会到古汉语辞典里去查这些难解的词的吧？还有什么

“特嫌”，“恶攻”，“反标”这些古老的汉语的生硬的缩写，出现了崭新的不通的词汇，但他感谢这种离奇的缩写，它给那些荒唐的颠倒涂上了一层灰雾……（《海的梦》）

这几年简直是对语言法则的挑战，斯大林关于语言的稳定性的论述到底还灵不灵呢？我们的后代能够理解今天流行的这些花样翻新的词汇吗？他们能够理解“炮轰”和“油炸”，“靠边站”和“砸烂”，“站队”和“帽子拿在群众手里”吗？（《蝴蝶》）

我们从王蒙小说语言的使用可以看出他对语文政策很熟悉，掌握得很好。例如《相见时难》里写道：

北平已经没有了，死了？去了？消失溶化了。包括外国人，他们现在也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规定，用和汉语拼音相一致的拉丁字母来拼缀北京了。不仅北平没有了，Peking 也没有了，只有 Beijing。

Beijing 是汉语拼音拼写法。联系到王蒙在《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里提到汉语拼音虽不甚准确，这里又提汉语拼音得到国际的承认而相当准确，可见他对汉语拼音长期以来是很关心的。他在小说里也比较恰当地有效地用了一些汉语拼